

## 第五章 师范教育

### 概 况

清光绪三十三年(1907)正月,陈春澜以其外孙已故儒童袁郅馨遗款的名义捐银6000元,由徐智光负责,在百官旌教寺开办师范传习所,称上虞志新师范学堂,招收学生44人。开办后不及一学期,因膳厅风潮停办,后由县劝学所接办,至宣统元年(1909)时,有学生27人,教员4人。

民国30年(1941年),县政府改县立战时中学生补习学校为上虞县立简易师范学校。1949年秋,县人民政府改简师为县立初级中学。

1959年5月在县城办上虞师范学校。1962年7月贯彻“调整”方针,师范停办。

1974年夏在白马湖滨设绍兴师范上虞教学点,1976年8月改名绍兴师范上虞分校。1978年6月在县城重建上虞师范学校,1981年1月归属绍兴市领导。

1981年4月正式创办县教师进修学校,负责在职教师的培训工作,举办中师函授班、各类培训班,进行专业合格证书考试等,成为全县师资培训基地。